臺中市立大德國民中學定期評量試題分析實施辦法

於 103 年 1月 20 日經校務會議決議擬訂

壹 依據:

- 一、教育部民國 101 年 05 月 07 日臺參字第 1010079561B 號令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」
- 二、中市教中字第 1020091663 號函修訂「臺中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(含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)」

貳 目的:

- (一)、協助教師精進教學,增進教學效能,提升學生學習成就與表現。
- (二)、提昇教師專業成長。
- (三)、展現教師教學專業成就,協助教師教學省思。

參 主辦處室:教務處

肆 参加對象:本校定期評量命題教師。

伍 辦理次數:每學年各學期3次。

陸、實施方式:

- (一)實施時間:定期評量後兩週內。
- (二)分析方式可採用質性分析,或量化分析。
- (三)可選取具有指標性之試題,並透過領域研究會集體討論後,做出具體修正之意見。

柒、推廣機制:

- (一)透過試題分析協助教師發掘自己命題上的盲點,並以積極行動修正與提升自 我命題技巧。
- (二)分享教學優點,帶動本校領域教師教學成長,嘉惠正興學子。

捌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臺中市立大德國中試題分析檢核表

科目 年級 範圍 命題教師 請就試題答對率偏低的試題進行分析,並提交領域教學研究會進行討論,以利教師 教學之修正及學生學習之補救。 【試題】 【分析】 【分析】 【試題】 【試題】 【分析】 命題教師簽名

教學組長: 教務主任: 校長: